文 学 研 究

冯至哲理诗在中国现代主义诗歌发展中的地位

段 虹

摘 要: 由于中国现代主义诗歌倡导者们缺少一种坚实的哲学基础的支撑,所以,中国缺少那种叩问生命、追寻宇宙的成熟的现代诗。直到 1940 年冯至《十四行集》产生,才使中国现代诗歌走向成熟。这是冯至将自己接受的存在主义精髓与中国现实相结合,将存在主义人生观中国化、民族化的创造性转化的结果,使他以"质询"生命的本质存在的姿态步入新诗的"中年",成为中国现代主义诗歌得以继续发展的关键的"艺术桥梁"。

关键词: 现代主义;冯至;存在主义;体验;生命永恒

冯至与中国现代诗哲理化进程

从以李金发为代表的初期象征诗派到戴望舒为代表的现代派经过冯至再到"九叶"诗派,中国现代派诗歌兴起到发展到臻于成熟,诗的思想内容和艺术方法都发生了深刻而显著的变化。在这一过程中,冯至诗歌对哲理诗的探索,是中国现代主义诗歌得以继续发展的关键的艺术桥梁。特别是《十四行集》的出版,标志着冯至创作走向成熟,也把中国新诗从浪漫主义经过象征主义推进到中国式的现代主义。正如朱自清先生称赞的,冯至在平淡的生活里发现了诗,认为他的"十四行诗"是从敏锐的感觉出发,在日常的境界里体味出精微的哲理,而且情境融为一片。朱自清引闻一多的话说,新诗好像尽是些青年,也得有些中年才好,而冯至的这一集大概可以算是中年了(《新诗杂话》)。所以,分析冯至的诗歌发展历程,就可窥见中国现代诗哲理化进程的基本脉络,总结出中国诗歌发展的一些经验。

中国象征主义诗歌文学思潮,主要是以李金发为代表的 20 年代象征诗派和以戴望舒为代表的 30 年代现代派,他们与西方象征主义一样都有"忧郁的情思"与"诗的纯美理想"的共同追求。"忧郁"作为自我理想与社会现实相对立而产生的一种思想情绪在西方象征诗人那里是由个人的自由和价值的追求与社会现实的尖锐冲突而引起的,他们被一种人类自下而上的危机感和悲观意识所缠扰,倍感"忧郁"的痛苦。在他们的诗中洋溢着强力意志精神的人对不幸的诅咒和敢于承担这种苦难的心灵对于人类命运的思考。对于现代中国知识分子来说,他们面临的也同样是个性自由生存愿望与黑暗现实社会的尖锐对立,但由于强大的封建势力的阻碍和中国现代革命历史进程中的种种矛盾,"人的个性解放"在 20 年代中期便表现出自身的悲剧性特征,青春和人生的渺茫,人的命运的不幸怎能不让他们忧郁呢?但中国的象征主义诗歌里,"忧郁"在很大程度上不是在对整体社会否定的基础上对"人的生存意义和价值"无限度寻求而又不能如愿的困扰,不是在"自我"与社会的对立中极端地走向自身,发现生命存在危机的情思。李金发的诗要求表现的是"对于生命抑郁的神秘及悲哀的美丽",具体地表现为个人自身的忧郁感伤:飘零异域的愁思,失去恋情的哀叹,个人受社会蹂躏的苦闷等。现代派诗人对丑恶的现实和黑暗仍然不满,但他们抒写的也大多是个人的孤寂、彷徨、哀怨、感伤。由此,我们可以看到中国象征派的普遍现象,就是对民族社会命运的强烈关注远远超过了他们对于人类所存在的一些永久性问题的思考,诗歌中的忧郁往往是与具体的社会问题联系在一起,这样一来,由于他们不是把"人"放在哲学的高度,从人类自下而上的生存困境出发去看待这种忧伤,所以他们就缺少

在罪恶和黑暗中傲然承担这种苦难的能力,缺少直面现实缺陷和永不停息追求的个人强力意志精神,而总是要求解脱。由此我们又可看到,中国的象征主义者对人的不幸命运的把握是软弱无力的,他们的个性意志也是不怎么健康的。

中西象征主义诗歌都重视诗的想象、比喻、暗示和音乐性标志,以达到神秘朦胧的境界,也就是一种"纯艺术"或"纯诗"的境界,但在诗的整体效果上则有差异。西方象征主义者对于诗歌的想象、象征、暗示、音乐性特点的重视是建立在对现实的直接否定基础上的。他们把诗看作是个人主观的产物,诗歌的创作过程就是一个整体的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以直觉方式相互对应的过程,因此尽管诗中的个别句子难以理解,但诗的整体意境则相当完整。中国的象征主义虽然也是以诗人的主观世界与客观世界的对立来表现人的主观世界,但他们的主观世界不具有西方象征主义那种哲学上的完整性,而更多地表现出一种生命的具体性与诗人主观世界相互交叉的特点,缺少一种哲学意义的支撑,未能从人的主观世界的整体出发去直觉地把握这个世界,而是把自我一些零碎的感觉拼凑在一起去抒发感情,这就必然带来诗的局部清晰而整体无意义的弱点,所以李金发的诗特别晦涩。现代派看到了这种不足,因此他们在接受西方象征主义的基本艺术观的前提下,为了弥补自己哲学意识的淡薄而在中国古诗中寻找诗的境界与完整性特征。传统诗歌那种感情中包含着理性,主观中又具有客观内容,理性与情感合一的意境,就成为把西方象征诗中国化的最好途径,为中国新诗开创了一条道路,也从某种程度上深化了人对自身的认识。中国新诗经历了由个性主义到抒情达志的蜕变,但这种"情"并不是西方现代诗所肯定的那种人的全部情愫、欲望,而只是一种单一化的日常感触,或感叹,或自慰,它根本无意展示人的全部内心世界。由于没有西方现代派那种深刻的哲学思想意识和对人自身的大胆肯定,所以象征派、现代派不可能把人从具体中抽象出来,发现人的灵魂特质,我们仍然缺少那种叩问生命、追寻宇宙的成熟的现代诗。孙作云先生在1935 年指出:"中国的现代派诗只是袭取了新意象派的外衣或形式,而骨子里仍然是传统的意境!"①

在这样的环境氛围中,冯至浮现了出来,他是这种诗风变化的先声,以《十四行集》为里程碑,标志了中国现代诗歌的成熟。

"浅草"和"沉钟"的诗人冯至,被鲁迅称为"中国最为杰出的抒情诗人"②。鲁迅没有任何说明和解释,但我认为这是因为冯志的诗在"幽婉诗情"(唐弢主编:《中国现代文学史》)的表象下,多了一种更深层次的哲学意味的主题。冯至童年时母亲就去世了,他很早就体味到了人生的孤独,他的经历使他把关注点更多地集中在人的本体生存上,这使他超越了象征主义诗人们的起点。在《昨日之歌》中,他思考着人的命运、人的意义,执着地"向着没有尽头的/暗森森的苍茫中走去"(《瞽者的启示》)。到了《北游及其他》思考的深度明显加强了,而这是他的《十四行集》中哲理诗的产生及达到辉煌高度的基础。

1927 年秋,冯至来到了北国城市哈尔滨,这是当时中国最现代的都市之一。在诗人眼里,这里肆意地驰跑着"怪兽般的汽车",聚集着"犹太的银行、希腊的酒馆、日本的浪人、白俄的妓院","女人只看见男人衣袋中的金钱,男人只知道女人衣裙里的肉体",完全是所谓的现代文明的缩影。诗人看到了现代文明导致的人的精神的贫乏和人性的堕落,由个体生存的艰难拓展到对人类本质上的悲剧性的思考。他指出现代都市的实质,仿佛是个"地狱","是一个病的地方,到处都是病的声音",是一个罪恶的"深渊",诗人愤怒地诅咒:

快快地毁灭。像是当年的 Pompeji
最该毁灭的,是这里的游魂!

这种彻底批判否定一切的态度与象征诗人们的软弱无力截然不同,它恰好与西方现代诗歌美学相符合。现代主义文学,主要是从文化的、人性的、生命的角度来批判现代文明的,《北游》对现代文明的否定透露出了"荒原"意识:

我静静地倚靠着车窗,
把过去的事草草地思量,
回头看是一片荒原,
荒原里可曾开过一朵花,涌过一次泉?

冯至两次使用"荒原"这一著名词语来象征现代人生和现代文明的荒芜。死寂干枯的世界使诗人感

到了孤独,他敏感到整个实在、整个人生的虚无,“无奈我的眼光是那样薄弱/风雨里看不出一点光明”。在公园、在咖啡馆,到处看见人们天大的空虚。他在作品中透露了人生无路的迷惘以及对“生死”的理解:“生和死,是同样的秘密/一个秘密的环他们套在一起/我在这秘密的环中,解也解不开,跑也跑不出去。”在这里,生与死已紧紧联系在了一起,而诗人也并不急于解脱自己,思考到了自身生存问题——

……我可曾真正地在认识,
自己是怎样一个人?

我到底要往哪里去?

在反复的追问中,可看出《北游》时期的冯至已经有了对存在的感应,开始把注意力集中在对生命及其意义的思考之中,而且具有了承担命运的勇气。尽管他这一时期的心态还处于浑朴的萌芽状态,缺少真正的理性自觉,但已为后来的接受和创作打下了基础。

1930年10月,冯至到德国留学,这时正是德国现代存在主义由诞生而达到辉煌的顶端之际,诗人固有的素质使他马上亲近了德国的生命哲学和浪漫美学。在海德堡大学,他听20世纪著名的存在主义哲学家雅斯贝尔斯的课,阅读基尔凯郭尔和尼采的作品。雅斯贝尔斯对于生存本质的探索和对生存的体验,基尔凯郭尔对时代的评论,都给冯至以深刻的启发,他进入了对人的生命意义以及生与死等问题的哲学思考。对冯至影响最大的,当然是里尔克。里尔克的世界观,对生存、生命、生死和自然的看法,以及观察事物的方式和语言上的比喻,甚至运用十四行诗的形式,都启迪了冯至。里尔克是以沉思形象屹立于世界的诗意哲学家,在他的诗歌和散文里,他表达了自己的生命存在哲学,他坚持认为:在当今之时,作为个体的人犹如一件物品,永远孤独地置身于社会之中。但他又崇拜生命和力量,高歌人类悲壮不屈的伟大精神。他的诗歌以对客观事物细致的观察和精确的描绘著称。他内向、敏感、善于沉思,在诗歌中尽力追求自己的内心而“把思想感觉的波动藉对于客观事物的精神的认识而得到实现”[③]。他前期的诗歌具有音乐美,后来结识艺术家罗丹并担任他的秘书,诗风趋于成熟、沉潜、浑厚、静止。冯至接受了存在主义哲学思想后阅读里尔克,体味到了他的诗歌中“有一种新的意态产生”[④]:从音乐的转为雕塑的。雕塑般的静穆中寓无限丰富的生命活动,带着沉思的灵光、智慧的火花。更重要的是,他从里尔克那里学会了掌握和感受世界的方式:体验。这使他看植物“不亢不卑,忍受风雪,享受日光,春天开它的花秋天结它的果,本固枝荣,既无所夸张,也无所愧疚,那真是我们的好榜样”[⑤]。在这里,他领悟了里尔克的哲学与美学精髓。

接受了存在主义哲学思想和体验的艺术认知方式的冯至并没有马上就写出诗来,在1979年的自传中,写自己那时怎样“无视现实,听亚斯丕斯讲存在主义哲学,欣赏梵诃和高甘的绘画,以极大的兴趣诵读里尔克的诗歌,而自己却一首像样的诗也写不出来”。这正是东西方两种不同的文化精神在冯至身上的对立和冲突的反映。这也是30年代象征派诗人在接受西方现代主义观点时遇到过的问题。存在主义在彻底否定、批判现实社会时,认为个人应该脱离自然,进入自己绝对自由的梦之境界,以发挥自己的个性。而中国传统文化则明显地表现为一种“实践理性精神”,因而一方面对自身价值的理解没有达到西方现代主义者的高度;另一方面作为“五四”青年,冯至也有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使他的眼光和思考常从个体转向对社会的关注。他要从里尔克那里获取一种生活态度,一种“经验丰富长久努力后终于成功的精神”,因为“苦难的中国需要那种精神”。[⑥]当冯至在存在主义影响下返归人自身,去表现自我的内心世界时,他对于现实的把握必须要在“有一个哲学观念”的统一中达到完整,这必须经过一个转化吸收的过程,是一个艰难而漫长的过程,他必须完成存在哲学文化观与浪漫诗学观对潜在的民族传统的交融和改造。冯至努力进行着内在精神的自我超越。

从早期浪漫主义变成深沉淳厚的沉思者的冯至,回国后仍感迷茫。当时正是文坛上流派风起,各种主义论争激烈的时期。冯至加入了戴望舒为代表的现代派,成为《新诗》的编者,但存在主义思想使冯至的文学观与其他现代派诗人不同,格外深沉。他不愿和现代派一样沉浸在感伤自怜中,

所以他引用基尔凯郭尔的话来表达他对新诗“感伤”病的反感。[⑦]他致力于将存在主义精髓向国内作介绍。1936 年 12 月,他在《新诗》杂志撰文,第一个在中国系统地介绍了里尔克的生平、美学思想和创作,翻译介绍了里尔克的一些代表诗作。1937 年,他又翻译出版了里尔克的《给一个青年诗人的十封信》,并在《译序》中准确地概括了里尔克的哲学思想和美学思想:“人到世上来,是艰难而孤单”,个人在世的根本处境,是绝对的孤独无助,实在世界不能给人的存在提供什么根据,社会习俗则只能使人陷入非真实的存在状态,人生艰难而恐怖,“谁若是要真实地生活,就必须脱离开现成的习俗,自己独立成为一个生存者担当生活上的种种问题”。由此,冯至提出了“认真”、“严肃”、“执着”的生存态度。孤独无助的个人如何“独立成为一个生存者”呢?冯至认为,个人必须对自己的生命认真负责,独自承担生活上的所有问题,“和我们的始祖担当过的一样,不能容有一些儿代替”[⑧],同时,真实的存在要自己去创造。也就是说,以自我创造成为一个独立的生存者。这当然是艰难的,但“对待艰难,敷衍蒙混固然没有用,超然与洒脱也是一样没有用,只有执着的精神才能克服它”[⑨]。冯至把对中外文化传统和现实的人生状况结合起来,提出了他新的人生观,这是将存在主义人生观中国化、民族化的创造性转化。解志熙分析道:“在民族面临生死考验的年月,冯至尽量化解(里尔克)存在主义的阴郁色调而多热情的激情,是期望通过个人自觉达到民族的自觉与复兴。”[⑩]1941 年,在祖国生死存亡的尖锐矛盾面前,戴望舒、何其芳等爱国诗人都转向了现实主义创作,冯至写下了《一个时代的批评》,怀着沉痛而严肃的心情,向中国介绍了基尔凯郭尔本人及他对时代的批评:“我们的时代使人想到希腊国家的解体时代:一切存在着,但无人相信它存在了,那赋予这些存在以效力的,无形的精神的结合已经消逝了,所以这全时代是悲剧的,国家在沦亡;喜剧的,国为它还苟延存在,因为总是永久的负担着无常的,精神的负担着身体的。”这一百年前的话似乎就是对中国当前现实的写照。他提醒人们必须直面现实,勇敢地“担当”起自己的责任,作出“存在”的“决断”。这说明冯至接受外来影响是有着主体选择的高度自觉性的。在思想上他不像一般存在主义哲学家或西方现代主义诗人,从本质上将世界看作是荒诞不经的,人在本质上是孤独无助的。与这种充满浓厚的悲观主义的宇宙观、人生观不同,冯至坚持个人存在要独立承担责任,因此是“孤单的”,“寂寞的”,必须自己承担自己的责任,这主要是强调一种“生命的自觉,生存的自觉”,与中国传统的儒家思想的“执着”、“顽强”一以贯之。同时,冯至十分重视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物的交流、融合呼应,这又与中国道家“天人合一”的传统思想密切相关。冯至从里尔克那里接受的“体验”方法,正好与中国道家和禅宗哲学中的最基本内容——体悟十分合拍,使得他的生命体验显得从容、沉静,而较少有西方现代诗人的压抑悲伤、愤激阴郁。他的生命哲学中溶入了鲜明的中国传统的人文精神,完成了将存在主义精髓与中国传统、现实相结合的转化,也超越了自我。这正是他与之前的现代诗人的差别所在。

抗战爆发,1939 年冯至应聘为西南联大外文系教授,与一大批文化巨子聚集在了一起。因空袭频繁,1940 年避居到离昆明十五里的杨家山。这里清幽、宁静,有着近乎原始的质朴,人性有了相对自由的舒展,给冯至提供了沉思的环境。冯至像他崇拜的里尔克那样沉浸在了自然的静谧和古朴中,漫不经心地散步,沉思潜想地体验,在这样的背景下,终于以“质询”生命的本质存在的姿态步入新诗的“中年”(李广田语)。《十四行集》的产生一方面可以说是冯至诗歌创作道路探索的必然,另一方面,也是战争发展使然。战争的残酷性,促使爱国而又具有“担当”责任感的冯至对生存、对人类的命运、对生命的意义等问题进行更深入、更严肃的探索。但与现实的切近和置身其中的忙碌使他不能客观地观察、冷静地思考,更不可能体验。里尔克认为:“艺术品是从永久的寂寞里产生出来的。”[*]这里的“寂寞”不只是指个人的孤独和独立的承担,我认为它主要是指艺术家应该在一个相对超然的时间和空间中,尽量抑制迸涌的激情,才能不动声色地审视现实,从而超越现实。冯至的创作实践,证明了这点。他在《昆明往事》中记述:“我在茅屋里越住越亲切,这种亲切之感在城里是难以想象的,在城市里人们忙于生活,

对风风雨雨、日月星辰好像都失去了感应,他们都被繁琐的生活给淹没了,在这里,自然界的一切都显露出来,无时无刻不在跟人对话,那真是风声雨声,声声入耳,云形树态,无不启人深思。”[2]他竭力用前人不曾采用的方法透视人、物之间的对立和呼应,成功地“发现许多物体的灵魂,见到许多物体的姿态”[3]。于是,他内心里渐渐感到一个责任:“有些经验,永久在我的脑中再现;有些人物,我不断地从他们那里吸收养分;有些自然现象,他们给过我诸多启示;我为什么不给他们留下一些感谢的纪念呢?由于这个念头,于是从历史上不朽的精神到无名的村童农妇,从远方的千古名城到山坡上的飞虫小草,从个人的一小段生活到诸多人共同的遭遇,凡是和我的生命发生深切关连的,对于每件事物我都写出一首诗;有时一天写出两首,有时写出半首便搁浅了,过了一个长久的时间才能续成,这样一共写了二十七首。”[4]由此可以看出,《十四行集》全部诗作都来源于对生命的深刻体验,实现了作者诗与生命的“真淳的觉醒”,是中国现代主义诗潮在最寂寞的时期兀然突起的一座高峰。

《十四行集》是中国真正的现代主义哲理诗,它的哲理性探索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首先冯至最关心的是人的生存态度和生命态度的问题,他崇尚的是执着、坚韧的生命意志与进取有为的人生态度。他通过体验,在生与死的转化中发现永恒。他歌颂生命,也咏赞死亡,在他的诗中生与死的界线是不存在的,生与死水乳交融不可分离。《十四行集》第一首述说的就是与西方浪漫诗哲共同的生死观:

我们准备着深深地领受
那些意想不到的奇迹
在漫长的岁月里忽然有
彗星的出现,狂风乍起;

我们的生命在这一瞬间,
仿佛在第一次的拥抱里
过去的悲欢忽然在眼前
凝结成屹然不动的形体。

我们称赞那些小昆虫,
它们经过了一次交媾
或是抵御了一次危险,
便结束它们美妙的一生
我们整个的生命在承受
狂风乍起,彗星的出现。

浪漫美学认为麻木的生比死更可怕,因为它浪费人宝贵的生命,而死亡不是生命的结束,是生命存在形式的辉煌呈现:有过一次高峰体验的交媾,或者经历过惊心动魄的危险,生命就没有虚度,死亡使生命在辉煌的瞬间“凝结成屹然不动的形体”,“我们”像“自然里蜕化的蝉蛾”:

把残壳都丢在泥土里,
我们把我们安排给那个
未来的死亡,像一段歌曲。

歌声从音乐的身上脱落
终归剩下了音乐的身躯
化作一脉的青山默默。

(《什么能从我们身上脱落》)

死亡是获得永生的蜕变,正像树木落叶、蝉蛾蜕壳。只有抛弃了一切身外之物,在死的境界里,才达到了生命的本质,获得了永恒的自在生命。由生到死是生命的转化。诗人这一观念是受歌德影响。歌德认为,一切有生命的物质都是由一个“原型”演化而来的,每一次演化都是生命的进化和提高。“死只是一个走向更高的生命的过程。由于死而得到新生,抛却过去而展开将来。”[5]这种对自然宇宙生生不息的认识,启示人们正视死亡、超越死亡。但生命毕竟是有限的,怎样的人生才是真实的有意义的人生?冯至在这里提出了“安排死亡”,强调的是人的生命自觉,存在的自觉。受里尔克的影响,冯至认为人必须自觉地去完成自己的死生,认真严肃地对待生命,他的生死观和他当时所倡导的人生观是一致的,归根结底就是要求人对人生持一种认真负责、自我承担的态度。从第三首“有加利树”这一生命形象具有的傲然风姿与圣洁的品格身上,我们感受到了诗人对生命价值的庄严追求:

你秋风里萧萧的玉树
是一片音乐在我耳旁
筑起一座严肃的庙堂
让我小心翼翼地走入;
又是插入晴空的高塔,
在我的面前高高耸起,

有如一个圣者的身体,
升华了全城市的喧哗。

“有加利树”成了庄严永恒的生命的象征。诗人把对生命本质意义的理解凝聚在了这一具有宗教意义的神圣的象征形象上。所以,他把生命的赞歌唱给黎明与黄昏中的“长庚”与“启明”星蔡元培(第十首);他仰慕鲁迅寂寞而又永不消沉地走完人生艰难的行程(第十一首);他感慨杜甫贫苦而忧民的一生(第十二首);他倾心歌德平静的一生在不平凡的诗篇中获得永恒(第十三首)。而且,冯至还感悟到,崇高不在平凡的生命之外,不在平凡的生命之上,它就在平凡的生命之中,所以他深情地赞美平凡却高贵洁白的“默默承担自己死生的鼠曲草”(第四首)。冯至将人放在哲学的高度,肯定了人的生命的自觉行为,人的现世生命的充实,超越了现实。从他的诗中我们感受到的是生命的坚忍不拔的力量之美,与西方现代主义诗歌多表现的生命的惶惑、孤独、痛苦,有着精神上的本质区别。

第二就是通过从体验宇宙自然万物的交流契合中领悟到生命的存在与永恒。在诗人看来,人的生命是个体的,孤独的,需要独自承担,但人和人、人和自然、自然和自然、历史与未来之间在深层是息息相关的,都处于一种生生不息、和谐统一的状态中。冯至领悟到了个体的真正自在独立是人与人之间、人与自然之间、自然与自然之间的大协合,因而,在他眼里,天地万物,自有相适相联相互契合的内在规定性,他能在“普通人以为不同的事物中看出同来”。[6] 他的《十四行集》充分表现了生命体验中的生命沟通:

我们站在高高的山颠
化身为一望无边的远景,
化成面前的广漠的平原,
化成平原上交错的蹊径。

哪条路,哪道水,没有关联。
哪阵风,哪片云,没有呼应:
我们走过的城市、山川,
都化成了我们的生命。

人化为物,物化为人,生命与生命互相呼应,融化为一。冯至在谈到自己在蹊径上行走时的体验说:“我踏着那村里的人们也踏过的土地,觉得彼此相隔虽然将及一世纪,但在生命深处,却和他们有着意味不尽的关连。”冯至并没有局限于对景物的观赏与横向思维,他在第十八首中写道:

我们的生命象那窗外的原野

我们在朦胧的原野上认出来
一棵树,一闪湖光,它一望无际
藏着忘却的过去,隐约将来。

诗歌把过去、现在和将来联结在了一起,告诉我们,一切都不是静止的,要用辩证发展的眼光去看待事物。诗歌中的“生命”指的是人的精神思想,这样,人的精神即与万物合为一体而永生,从过去到现在再发展到将来。所以在第二十四首中他写道:“这里几千年前/处处好像已经/有我们的生命:/我们未降生前/一个歌声已经/从变幻的天空,/从绿草和生命/唱我们的命运。”

冯至在这里表明了他的宇宙意识,他把自然界的一切看成了一个生命的整体,其中的任何部分都息息相关,共同承受阳光,共同经受风雨。这就说明了宇宙间万事万物相互联系,不断发展和运动的规律,表现了一种存在的永恒。不仅如此,冯至还意识到,随着事物的不断发展,人应通过“蜕变”获得新知,从而新生:

我们的身边有多少事物
向我们要求新的发现:
不要觉得一切都已熟悉
到死时抚摸自己的皮肤
生了疑问,这是谁的身体?

人的认识是有限的,就是对自我的认识,也是无止境的,冯至在这里感受到了一种束缚和封闭,感到了一种孤独,因而向内心祈求:

四周这样狭窄
好像回到母胎:
我在深夜祈求,

用迫切的声音:
“给我狭窄的心
一个大的宇宙!”

——《十四行集·二十二》

这表明了诗人决心“承担”起这一份上帝赐予的孤独,去参悟宇宙的奥秘。

冯至的《十四行集》从哲学的高度探索生命,叩问宇宙。他具有一种特别的领悟能力,能渗入大自然的内部获得一种理智的体验,使我们阅读

后也仿佛置身于大自然的秘密之中,与大自然有了一种不可言传的契合。他的诗来自于现实但超越了现实,是一种将自然意志与生命结合的真正的哲理诗。

《十四行集》的生命主题在本质上融入了中国传统的哲学文化精神,是个人经验与哲理的高度统一。冯至将自审意识、生命沉思与体验融入中国现代主义诗中,他不像当时大多数诗人那么急功近利,但并不是不关心战争,更不是不关心国家民族的命运,在大多数作家犹豫于应选择什么样的人生态度和艺术态度时,冯至强调了生存的决断,提出了"正当的生死"和"认真的为人"的观点,希望"唤醒个人的生命活力和存在的自觉,由个人的自觉达到'民族的自觉'和'民族的复兴'"。[14]这境界已跨越了时代和地域的局限,也正是他区别于早期象征派诗人的根本所在。李金发、戴望舒等由于没有形成一种哲学思想,所以无力透视中国社会现实的变迁,只能陶醉于自我的小圈子内懒散、自怜,让伤感和虚无的情绪弥漫于诗中,缺少冯至诗歌反映生命本质的沉静与从容。

冯至的诗歌还影响了一批青年学生,他和卞之琳的学生穆旦、郑敏、袁可嘉等以西南联大为基地,掀起了新诗界的第二次现代主义浪潮。袁可嘉说:"冯先生的《十四行集》集中地代表了中国新诗的现代主义,是一个比较成熟的样品。他用一种客观的方式去认识世界,体验人生和本质。这是中国新诗中所没有的。那时,冯先生讲过里尔克的诗,我和郑敏都听他的课,很受启发。他的诗对我们影响很大,我自己觉得主要是知道了要体验人生,诗的理性成分重一些。他运用十四行诗这种形式也影响了我们,郑敏受的影响更大。"[16]

冯至等西南联大现代主义诗人们不像当时大多数诗人那样直接地反映现实,而是继续坚守着生命本位、艺术本位的原则,努力透过生活现象来探索本质,从另一个层面沉思,更为关注个体的人在宇宙中的位置。这境界早已跨越了时代和地域的局限,对于漫长的"人"的社会来说,具有永久的生命力。郑敏、穆旦、杜运燮成了后来活跃于上海的"九叶诗派"的主力军。虽然由于时局动荡发展时间不长,但冯至及其学生使现代主义中国化的尝试,为中国新诗带来了新经验、新风格、新韵味。冯至在此过程中承上启下、继往开来。

注:①孙作云:《论现代派诗》,《清华周刊》第43卷第4期。

②鲁迅:《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鲁迅全集》第六卷,第243页。

③袁可嘉:《新诗现代化》,天津《大公报·星期文艺》,1947年3月30日。

④[4]冯至:《十四行集·序》,1948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再版,第3页、第5页。

⑤冯至1931年4月10日致杨晦信,《新文学史料》1988年第2期。

⑥《冯至选集(二)·工作而等待》,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78页。

⑦《关于诗的几条随感和偶译》,见《中国新诗》第五集《最初的蜜》。

⑧《里尔克<给一个青年诗人的十封信>译序》,《冯至选集》第二卷,四川文艺出版社,1985年。

⑨《杜甫和我们的时代》,《冯至选集》第二卷,四川文艺出版社,1985年,第182页。

⑩[7]解志熙:《生命的沉思与存在的决断》,《外国文学评论》,1990年第3期,第56页。

[1]梁宗岱译里尔克《罗丹论》。

[2]《昆明往事》,原载《新文学史料》,后收入《立斜阳集》,工人出版社,1988年。

[3]《冯至学术精华录·里尔克》,北京师院,1988年,第296页。

[5]冯至:《从<浮士德>里的"人造人"略论歌德的自然哲学》,《歌德论述》,第79页。

[6]《朱自清全集》(4),江苏教育出版社,1966年,第1320页。

[8]周棉:《新诗的中年》,《河北师院学报》,1992年第2期。

(作者　北京大学中文系进修教师)

(责任编辑　何　方)